

朝聖的歷史與神學

嘉理陵著
郭春慶譯

1. 朝聖的前基督徒起源

某些學者認為朝聖可能有異教徒的起源，始自「本地神明」的概念，「神」住在高山、森林或小溪的信念，這些所謂「神」具備某種限於某地的力量，而當人要使用個別「神」力之時，他們會到和那「神」有關係的地方去朝聖。

的確，我們可以在人心靈中尋找朝聖的起源，因為在多處大小的地區都有人朝聖。人類住在身、心、靈的範疇中，它們既限制又挑戰我們。從身體範疇的現象來看，這是明顯的。身體上，我們祇能看見某種距離，而這距離由圍繞我們的物質世界決定。我們住在一個受限制的世界裏，但其他經驗把這限制變成了挑戰。我們除了環顧周圍的有限物質世界外，也能舉目向天，而這經驗給我們顯示距離並非肉眼所見這樣狹窄的。

實際走向物質地平線的經驗帶著後退地平線的經驗：當我們到達似乎標誌物質環境限度的地步時，我們體驗到另一個更遠的地平線，並了解沿途的地平線實在一路後退，衍生某種幻覺：我們永遠不能到達地平線。但鑒於人類精神的內在樂觀及適應性，這些幻覺從未受挫敗；它祇是在人類精神中變成挑戰、呼喚、甚至召叫。

旅行帶來新的體驗，而為觸覺較敏銳者，它帶知識，甚至變成智慧。從最早期，人類已經以不同方式記載他們的智慧。在人類歷史的前文字階段，口頭上記錄智慧，也許最先用格言、成語：易於記憶及重複的短少精簡句子。不過，從最初，就我們所能印證，智慧和人類

的經驗一般記載於歌曲裏，其中音樂及聲韻的形式以多種特點，例如韻律、頭韻、重複、回聲都協助保存及收藏歌曲的內容，並使它的世代相傳更容易。

然後講故事的藝術發展了。基於視野的現象和旅行的驅策，視野本身及其他人類對生存渴望的催促，在芸芸眾多的故事種類中出現旅程故事也不足為奇。

2. 聖經的旅程故事

儘管「朝聖」可能在史前時期已發生過，並獲得心靈內活力的推動，要了解朝聖在宗教中，尤其基督宗教裏的深遠意義，我們必須返回聖經中的新、舊約，尋找朝聖的原始形式，因為在討論時，我們必須清晰分辨推動力、史前習俗及基督徒意義。

故此，雖然旅程故事及其幫助了解心靈功能的完整分析超越這文章的有限篇幅，從旅程故事及一般故事的文學分析所得到的諸多因素，使我們能夠建立「敘述神學」或「一種故事神學」。在這篇文章的脈絡中，用敘述神學的元素來幫助我們更深入了解聖經的旅程故事，作為考慮現代天主教朝聖的背景是值得的。

首先，任何旅程都有價值，而不同的價值構成不同的旅程類型。為了這篇文章的目的，我們看看三種旅程，即：「中立」旅程、「漫遊」及「朝聖」。就任何有關宗教、神學或啓示的價值來說，有些旅程是「中立」的。除了描述人類活動的一般宗教氛圍外，它們沒有特殊的宗教價值。當旅程的目的、方向及動機都失去，或其中一樣丟了時，有些旅程變成漫遊。最後，很多旅程深具宗教意義，由於它們受宗教欲望的推動，而打算抵達某個聖地。鑒於很多進入人類活動的不同因素，一項旅程開始時可能「中立」，而在發展過程中成為充滿宗教情操的經

驗，以致實際上它成為朝聖的旅程。

一個旅程的故事時常暗示內在的心靈旅程陪同周遊各地的外在旅程，故此有兩個平行旅程：「外在旅程」和「內在旅程」。亦即說，轉移地方的身體旅程和心靈上發生的精神旅程。

一個真實的故事能幫助闡明這些要素。故此，我們以若望福音第四章井旁婦人的故事作例子。每天那婦人獨自出外從井抽水，但並未發生任何重要的宗教事件。她的旅程是「中立」的。若望記載的那一天，她照常走一哩長的「中立旅程」到井取水。當然，她並不知道在這特別的一天，她的短小旅程會變成朝聖旅程，因為那口井將成為她和耶穌相遇的地方。

在那婦人和耶穌的交談中，我們看到她「內在旅程」的某些事情。她單獨啓程到那口井，這差不多確定表示她受村裏其他婦女排斥。這個猜測被耶穌提及她的五個「丈夫」所加強，她並非普通的良家婦女，她是失落者：道德及靈修上，她在曠野中流浪。

透過他和婦人的交談，耶穌引領她踏上嶄新的內心旅程。旅程的四個「步驟」或階段，藉著她對耶穌的四種稱呼顯示出來：「猶太人」、「先生」、「先知」、及「默西亞」。開始時她以「猶太人」、仇敵去拒絕耶穌。耶穌的禮貌及熱情帶她走向人性的禮貌：「先生」。然後她更進一步認識與主相遇的宗教價值，並稱呼耶穌作「先知」。最後她暗中忖度他會否是「默西亞」。當她返家時，她不再是迷失者---她實在是傳教士，因為她邀請其他人和耶穌相遇。

出谷紀的故事是舊約中偉大的旅程故事：以色列子民的旅程變為四十年的荒漠流徙。耶穌的蕩子比喻是另一個難忘的旅程故事。這故事顯示最動人的旅程故事就是「回歸父家」的故事。路加描述少年人未有勇氣起身回歸父親前的「反躬自問」，指出蕩子的「心靈之旅」。

從「他遂決意面朝耶路撒冷走去」(路 9:51) 開始，路加把耶穌的生命構成往耶路撒冷的旅程。在描述耶穌顯聖容中，他說梅瑟及厄里亞正跟耶穌談論關於他必須完成的「出谷」(路 9:31)。

在耶穌的時代早已有定期上耶路撒冷朝聖的習俗，而耶穌十二歲時跟瑪利亞和若瑟作此朝聖之旅(路 2:41-50)。舊約有些聖詠標名「登聖殿歌」(詠 122, 133, 134)，指明「上耶路撒冷」時詠唱的，即是說往耶路撒冷的朝聖之旅。其他聖詠(48, 84, 87, 137)和朝聖的主題有關，由於它們表示以色列人對耶路撒冷的深情大愛。朝聖旅程應該是祈禱的經驗。

從社會學或民族學的角度來看，「朝聖之行」可能在史前時期早已存在，或甚至可能從原始民族流傳到現代。雖然如此，聖經跡象提議朝聖的猶太基督徒價值，確實是神學及宗教的。按此背景，讓我們繼續探索基督徒朝聖的意義。

3. 基督徒朝聖的起源

從我們擁有的早期資料，可以大約準確鑒定基督徒朝聖的主要起源在公元 330 年，當聖海倫娜 (St. Helena)，君士坦丁大帝的母親，80 歲時從羅馬往耶路撒冷作四百哩的朝聖之旅。根據資料她去尋找耶穌的遺骸，並因尋獲耶穌的真正聖木受稱揚。毫無疑問，尋獲聖架增添基督徒往耶路撒冷朝聖的興趣。

還有其他早期人士往耶路撒冷朝聖的跡象，兩位聖潔的羅馬女士，保拉 (Paula) 及其第三女兒茱莉亞 (Eustochium Julia) 約於 386 年和聖熱羅尼莫往耶路撒冷。他們在聖地定居，而茱莉亞約於 419-420 年在伯利恆逝世。雖然保拉和茱莉亞寧願從羅馬移民到聖地，也不啓程朝聖，然後返家，她的確寫了一封信給羅馬的朋友，馬賽娜

(Marcella)，聳恿她來耶路撒冷。在這信中，她們提及很多人從歐洲各地、中東、甚至印度而來朝聖。

歐瑟伯(Eusebius 263-339)寫作教會的首部歷史，至今仍然流傳。在他的歷史中提及從卡帕多細雅(Cappadocia)到耶路撒冷朝聖的某位亞歷山大主教。雖然歐瑟伯沒有用「朝聖」這兩個字，今天很清楚我們會形容那旅程為朝聖之行。

很難查驗這些早期資料屬實，而它們也許包含一些誇張的描述。但它們的價值首先在於真的提及這些「朝聖之旅」，如同它們已經是平常活動一樣。它們沒有解釋為何有人想去耶路撒冷，因為認為意思明顯，理所當然。其次，這證據把往耶路撒冷朝聖，耶穌被釘及復活之地，作為所有基督徒朝聖的起源。這是重要的提示：我們一切朝聖必須以基督為中心。

繼耶路撒冷之後，藉自然的發展，羅馬成為世界的朝聖中心，由於它跟伯多祿、保祿，和多位死於教難中的基督徒殉道者有關連。後來發展往聖母及其他聖人有關地方的朝聖之旅。我們參予這些朝聖，主要因為瑪利亞及其他聖人跟基督內的天主的關係。在朝聖旅程中，如同所有敬禮聖人的形式，我們承認及讚美天主救贖我們的工程，和在聖人生命中以特殊方式彰顯的恩寵。如果這種和基督奧秘的關係並未在朝聖期間以某種方式表示的話，會有迷信的危險。故此，飛行到朝聖地的「外在旅程」，和乘坐各種交通工具或徒步到朝聖之地，必須以信仰及祈禱的「內在旅程」陪同。在這內心的旅程中，我們和基督的關係必須更親密。

這種內心的旅程也可以幫助我們更欣賞某位聖人的生命及靈修，或更虔敬對瑪利亞，耶穌的母親及教會的母親。不過，就如往耶路撒冷的最早朝聖一樣，每次朝聖必須是神學的旅程，加深著我們的信、望和愛。我們必須提防朝聖不會失去意義而變成「中立旅程」或

更嚴重的，「流浪」於黑暗的靈修沙漠，喪失基督之光及聖神賜予的活水。

最早期時，實際往耶路撒冷或任何其他聖地本身的旅行構成朝聖，因為它牽涉諸多困難甚至艱苦。由於旅行的目的，這些困苦有承擔贖罪的價值，所以最有益的朝聖者需用交通工具來去匆匆，但會容許較長時間用於聖地，好使朝聖者有時間反省地點的意義及和那地點有關連的聖人的生平。朝聖者必須有更多時間作延長祈禱和吸收地點的一些神聖。故此，時下，例如並非往露德的旅程構成露德朝聖。應該說朝聖之旅由朝聖者在露德的臨在，參予各種宗教活動：告解、彌撒、陪同病人及為他們、和他們祈禱、浸泡於沐浴中、體驗病者的希望，即使他們未被奇蹟治癒，離開這聖地時仍然安心接受痛苦。這一切的體驗需要時間，而沒有一樣單靠飛往露德就獲得的。

4. 十字架的苦路

較早期時，往耶路撒冷的旅程既危險又昂貴，而大多數平常的教友不會夢想作朝聖之旅，儘管那些能夠朝聖的通常一世人祇能做一次。

當大部份人都是文盲，而祇有神職人員能閱讀的時代，教會用彩色玻璃、圖畫及雕像作為要理視覺教具，協助培育信友。不久，為了同一目的，印製附插圖的聖經。類似地，早在十五世紀，但更普遍性從十七世紀以後，苦路各處豎立教堂內，給予耶穌負十字架往加爾瓦略山受釘的圖象代表，這些圖象代表對文盲都是明白易懂的，並提供他們一部圖片的苦難。同時，這些苦路原意是為幫助信友參予祈禱的朝聖旅程，在他們有限的可能和自己本地的教會內。

如同往耶路撒冷朝聖，一位朝聖者會沿著苦路傳統的路線步行，全部時間專心祈禱，在拜苦路時，一位教友也會在教堂裏從一處苦路

行往另一處，把耶穌的苦難奧秘作禱告。往耶路撒冷朝聖的恩寵，為那些離不開家去耶路撒冷的人，成為可得到了。同樣，在禧年裏，往羅馬朝聖的恩寵，為所有探訪指定本地「教堂朝聖」者，變成可以獲得。就像聖事一樣，在宗教活動例如朝聖中，天主藉著我們的平常事物：水、麵包和酒、旅程，賞賜我們恩寵。

我喜歡，因為有人向我說：「我們要進入上主的聖殿！」

(詠 122:1)。